

债券简称：21 广铁 01

债券代码：149455.SZ

债券简称：21 广铁 02

债券代码：149424.SZ

债券简称：21 广铁 03

债券代码：149489.SZ

债券简称：22 广铁 01

债券代码：149780.SZ

债券简称：22 广铁 G2

债券代码：148074.SZ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发行人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万胜广场 A 塔 35 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地铁”、“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9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8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0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2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4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5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6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7
第十四节 绿色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8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且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前尚未兑付摘牌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21广铁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1广铁01
债券代码	149455.SZ
起息日	2021年04月19日
到期日	2026年04月19日
截止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5.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无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21广铁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1广铁02
债券代码	149424.SZ
起息日	2021年04月28日

到期日	2026年04月28日
截止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15.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无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三、21广铁0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1广铁03
债券代码	149489.SZ
起息日	2021年05月27日
到期日	2026年05月27日
截止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7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无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	-----

四、22 广铁 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广铁 01
债券代码	149780.SZ
起息日	2022 年 01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7 年 01 月 17 日
截止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无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五、22 广铁 G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债券简称	22 广铁 G2
债券代码	148074.SZ
起息日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7 年 09 月 22 日
截止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无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均无增信措施。

四、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

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均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按期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期内所涉及的 2022 年和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来源于发行人当年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作为广州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的主体，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起较为成熟的“一体化”管理模式，培养和形成了较强的多线建设和线网运营管理能力，以及多元化业务经营管理能力，各项业务实现较大发展。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可分为地铁建设和经营两大类，发行人采用事业部制和设立子公司等方式进行业务开展。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包括运营业务、物业经营、资源经营、行业对外服务及其他业务。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运营业务、行业对外服务及物业经营，收入来源稳定，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运营业务	735,878.58	52.13	594,431.33	48.39
物业开发	246,836.81	17.49	175,259.32	14.27
资源经营	78,318.40	5.55	78,711.92	6.41
行业对外服务	341,624.88	24.20	340,568.25	27.72
其他业务	8,950.09	0.63	39,556.34	3.22
合计	1,411,608.76	100.00	1,228,527.17	100.00

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运营业务	944,499.03	72.68	931,428.16	73.53
物业开发	101,682.34	7.82	60,875.19	4.81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资源经营	21,934.06	1.69	24,327.40	1.92
行业对外服务	223,737.02	17.22	222,109.58	17.53
其他业务	7,711.15	0.59	27,998.19	2.21
合计	1,299,563.60	100.00	1,266,738.52	100.00

最近两年发行人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运营业务	-208,620.45	-28.35	-336,996.82	-56.69
物业开发	145,154.47	58.81	114,384.13	65.27
资源经营	56,384.34	71.99	54,384.53	69.09
行业对外服务	117,887.86	34.51	118,458.67	34.78
其他业务	1,238.94	13.84	11,558.15	29.22
合计	112,045.16	7.94	-38,211.35	-3.11

物业开发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化较大，主要系本年商品房销售收入同比增加，结转商品房销售成本增加，以及商品房销售收入占比增加，导致物业开发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增加，毛利率上升。

资源经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化较大，主要系本年广告业务和通信业务收入同比减少，以及成立资源经营公司实行法人独立经营和业务重组后租赁业务增加，导致资源经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化较大，主要系本年对外服务和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匹配成本减少，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减少，毛利率上升。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及变动原因如下：

项目	2023 年 度/末	2022 年 度/末	变动 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总资产（亿元）	6,361.14	5,809.54	9.49	-
总负债（亿元）	3,598.95	3,280.87	9.69	-
全部债务（亿元）	2,250.33	2,450.40	-8.16	-
所有者权益（亿元）	2,762.18	2,528.67	9.23	-
营业总收入（亿元）	141.24	122.85	14.97	-
利润总额（亿元）	2.48	10.46	-76.29	见净利润变动原因
净利润（亿元）	0.84	9.02	-90.69	2023 年受益于部分参股地产项目收益和外汇锁汇合同的投资收益增加，使得公司整体投资收益大幅提升，但同期公司获得的安检补贴大幅减少，外币掉期公允价值亦有所下降，且受地产行情影响部分地块土储收益下降使得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大幅减少，叠加上述因素影响 2023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亿元）	-26.78	-54.14	50.54	2023 年由于地铁线网客流增加而运营成本相对稳定使得该业务亏损大幅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0.21	8.38	-97.49	见净利润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9.04	-69.29	86.95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虽仍呈净流出状态，但缺口大幅收窄，主要系上年公司集中购地规模较大而 2023 年购地规模较小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33.60	-457.70	27.11	-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36.34	555.41	-57.45	主要系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倍）	0.57	0.47	21.28	-
速动比率（倍）	0.26	0.23	13.04	-
资产负债率（%）	56.58	56.47	0.19	-
债务资本比率（%）	44.89	49.21	-8.78	-
营业毛利率（%）	7.94	-3.11	355.31	2023 年由于地铁线网客流增加而运营成本相对稳定使得该业务亏损大幅减少，推动当期公司整体营业毛利率有所提升

项目	2023 年 度/末	2022 年 度/末	变动 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2	4.46	-16.59	-
存货周转率（次）	0.27	0.41	-34.15	主要系车辆段上盖土地储备业务投资大，见效慢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均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及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21 广铁 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1 广铁 01
债券代码	149455.SZ
募集资金总额	25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即将回售的企业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5 亿元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涉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21 广铁 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1 广铁 02
债券代码	149424.SZ
募集资金总额	15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15 亿元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涉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三、21 广铁 0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1 广铁 03
债券代码	149489.SZ
募集资金总额	2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0 亿元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涉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四、22 广铁 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2 广铁 01
债券代码	149780.SZ
募集资金总额	2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 亿元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涉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五、22 广铁 G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2 广铁 G2
债券代码	148074.SZ
募集资金总额	2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轨道交通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项目建设 20 亿元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涉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相关项目建设进展及运营情况正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按期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足额支付 21 广铁 01 债券当期利息；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足额支付 21 广铁 02 债券当期利息；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足额支付 21 广铁 03 债券当期利息；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足额支付 22 广铁 01 债券当期利息；已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足额支付 22 广铁 G2 债券当期利息。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0.57	0.47
速动比率（倍）	0.26	0.23
资产负债率（%）	56.58	56.2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5	0.79

从短期指标来看，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保持分别为 0.47 和 0.57，速动比率分别为 0.23 和 0.26，由于发行人的行业属性导致存货规模较大，速动比率偏低。发行人较充裕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和较大规模的现金类资产为短期偿债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各项指标均保持在适宜的水平。

从长期指标来看，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21%和 56.58%，资产负债率呈缓慢上升趋势，处于行业较低水平。总体而言，公司具有一定的长期偿债能力。

从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来看，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79 和 1.55。

整体来看，发行人较为充裕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和较大规模的现金类资产为短期偿债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发行人财务结构较为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

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均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 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22 广铁 01 和 22 广铁 G2 均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 和 22 广铁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1 广铁 01、21 广铁 02、21 广铁 03 和 22 广铁 0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2 广铁 G2 无债项评级。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存在异常情况。

第十四节 绿色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2022年9月20日，公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了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专项用于碳中和）（以下简称“22广铁G2”），发行规模20亿元，发行期限为5年期。根据22广铁G2《募集说明书》，22广铁G2公司债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轨道交通建设。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相应的手续，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相关投放项目运营正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和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号线项目建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对应的项目为城市轨道交通类项目。该类项目的运营可持续为城市居民提供绿色的出行方式，相对于公共公交车和出租车出行，减少化石能源的直接消耗，具有环境友好的优点。因此，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放项目符合《关于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的指导意见》、《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中有关类别。根据发行人官方网站披露，截至2024年4月，广州地铁十一号线土建工程累计完成98%，广州地铁十号线土建工程累计完成83%。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